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7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集团办公大楼召开了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民主表决，选举黄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黄勇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将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黄勇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11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经理；2014年01月至2018年06月，担任公司工业研究院技术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工业研究院副院长、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华越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市越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黄勇先生持有南京市越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98%的股份，南京市越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越投资有限公司13.85%的股权，黄勇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未直接持有公司股权。黄勇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越投资有限公司担任监事，在公司间接股东南京市越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监事，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